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len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海倫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9869)

(新加坡股份代號：HLS)

執行董事退任及 建議推選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

- (i) 余臻女士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執行董事並已決定不尋求重選連任，以投入更多時間於其他業務發展；及
- (ii) 雷星女士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獲推選為執行董事。

茲提述海倫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2026年4月22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推選本公司董事(「董事」)。

執行董事退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余臻女士(「余女士」)將於2026年5月14日舉行的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執行董事並已決定不尋求重選連任，以投入更多時間於其他業務發展。故確認余女士將不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並將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於其退任董事職務後，余女士亦將不再擔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規定的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惟將留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

余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或本公司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退任的其他事項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及本公司股份上市所在的證券交易所垂注。

建議推選執行董事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根據董事會於2026年4月22日通過的決議案，董事會已提名雷星女士（「雷女士」）參選執行董事。委任雷女士為執行董事須待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並將於相關決議案獲通過時生效。以下為雷女士的履歷資料：

雷星女士

雷星女士，34歲，為本公司的高級副總裁，負責本集團的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雷女士於2018年4月加入本集團，並曾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深圳海倫司企業管理有限公司營銷總監。彼曾於2021年3月至2023年9月期間擔任本公司的執行董事。

加入本集團前，雷女士於2013年7月至2017年1月在平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擔任軟件開發工程師。於2017年12月至2018年4月，雷女士擔任一間Helen's品牌酒館的IT開發工程師。

雷女士於2013年6月在武漢大學取得軟件工程學士學位。

於本公告日期，雷女士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視為於6,812,976股普通股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54%，有關股份乃由一個以雷女士為授予人的信託持有。

於股東批准及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雷女士將與本公司訂立一份服務協議，自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起初步任期為三年，可由其中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根據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彼的委任須遵守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規定。雷女士有權每年收取包括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及僱主對退休計劃的供款在內的酬金約603,000港元以及酌情花紅，該薪酬由董事會經考慮多項因素(包括彼於本公司的職位及責任、其資格、經驗及現行市場薪酬水平)釐定並由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批准。此外，待雷女士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選為執行董事後，其將獲委任為授權代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雷女士已確認，(i)彼並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在過去三年亦未擔任任何其他於香港或海外上市公眾公司的董事職位；(ii)彼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ii)於本公告日期，彼並無於本公司的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雷女士亦已確認，概無其他有關彼獲委任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有關彼獲委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海倫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
徐炳忠先生

香港和新加坡，2026年4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徐炳忠先生、蔡文君女士、余臻女士及賀大慶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東先生、王仁榮先生及呂珣福先生。